

##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24年6月10日至14日，日内瓦

#### 关于为离职后健康保险建立独立实体的研究

秘书处编拟

#### 背景

1.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在2023年6月的会议上审议了议程第11项“关于为离职后健康保险建立独立实体的研究”（文件WO/PBC/36/9）。在对该项议程进行讨论之后，PBC建议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注意以下内容：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注意到并讨论了‘关于为离职后健康保险建立独立实体的研究’（文件WO/PBC/36/9）的内容，并向秘书处提供了指导，以便在2024年PBC会议上做出决定。”

2. 作为对PBC第三十六届会议所提供指导的回应，秘书处编拟了以下文件。PBC提供的指导包括：要求就财务后果提供补充信息，将UPOV（可能还有其他实体）纳入未来计划的意义，以及对当前健康安排的影响。PBC还要求秘书处征求咨监委、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理事会和产权组织退休人员的意见。本文件在稍后部分给出了答复，首先解释了将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列报为计划资产的好处和风险，计划资产是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IPSAS）39“雇员福利”中使用的术语，意指由长期雇员福利基金持有的资产。

#### 将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列报为计划资产的好处和风险

3. 外聘审计员在其关于产权组织2020年财务报表的报告中提出了一项建议（2020（WO/PBC/33/5）R#2(b)），即考虑将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专用投资正式指定为计划资产以提高净负债透明度的风险和好处。产权组织的财务报表目前按精算师计算的总金额列示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经产权组织各

大会授权，自 2013 年起已预留为这些负债融资的资金。如果这些资金按照 IPSAS 39 规定的要求被确认为计划资产，则可修改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在列报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时扣除累计融资。这将更加透明和准确地反映产权组织资产负债的实际状况。

4. 为了使产权组织能够将离职后健康保险资金确认为计划资产，本组织必须遵守 IPSAS 39 的要求。根据这项准则，离职后健康保险资金的确认只限于以下资产：

- (a) 由一个实体在法律上独立于报告实体的基金中持有，只为支付或资助雇员福利而存在；
- (b) 仅可用于支付或资助雇员福利；
- (c) 不提供给报告实体自己的债权人（甚至在破产中）；并且
- (d) 不能退回给报告实体，除非：(i) 基金的剩余资产足以满足计划或报告实体的所有相关雇员福利债务；或(ii) 为偿还已经支付的雇员福利，将资产返还给报告实体。

5. 虽然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建议具体涉及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但也可以利用同一个独立实体（如上文第 4 段(a)项所述），持有各大会为资助其他的长期雇员福利（即累积年假、离职回国补助金、旅费和运费）而留出的资产。这样做的另一个好处是，可以在财务报表中以更加透明的方式列报这些其他负债，因此，这些负债将显示为扣除融资后的净额。对于所有这些雇员福利，产权组织留出的资金仍将由独立实体负责，并仍可用于向产权组织工作人员退休后福利的长期承付款供资。

6. 2023 年执行了一项详细分析，以确定联合国各组织中是否有任何组织能够根据 IPSAS 39，满足对计划资产进行确认的 IPSAS 要求。正如之前在文件 WO/PBC/36/9 中所述，该项审查发现，有两种办法符合 IPSAS 39 关于确认计划资产的要求，被分析的一些组织已经使用了这些办法：

**多雇主计划**——IPSAS 39 包含与雇员福利基金有关的规定，这些基金服务于不受一个独立实体控制的两个或两个以上实体，能够按照外聘审计员的建议，用计划资产抵消计划负债。由于产权组织和 UPOV 的工作人员和前工作人员都参加了同一个健康保险计划，因此经 UPOV 理事会在 2023 年 10 月的届会（C/57）上同意后，产权组织采用这一办法是可行的。此外，对其他实体今后提出的加入这一多雇主计划的申请，也可以加以考虑，但需要认真研究每个实体的加入，以确保该实体的雇员福利负债供资安排和《工作人员条例》与这一计划的条例与细则相一致。采用多雇主办法的要求在下文中解释。

**基金会**——IPSAS 39 的要求也可以通过建立一个在法律上独立的实体来满足，例如根据瑞士法律建立一个不需要其他实体参与的基金会。2023 年，秘书处聘请了一家在瑞士基金会法方面有专长的瑞士律师事务所提供服务。该律所提供了关于建立此类基金会的要求和相关费用的信息。此外，秘书处还与瑞士代表团的代表进行了讨论，以确认瑞士当局对此种基金会在税收和监督方面的要求并就此获得保证。律师事务所和瑞士代表团提供的信息在下文中解释。

7. 秘书处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理事会和在产权组织工作人员集体保险管理委员会履职的产权组织/UPOV 退休人员代表之一，讨论了建立一个单独实体，持有为向雇员福利负债供资而留出的投资。工作人员理事会和这名代表对建立不论哪种实体都做出积极回应，但略微倾向于建立基金会。秘书处还在 2023 年 3 月的咨监委会议上，与咨监委讨论了这两个方案。讨论情况反映在会议记录中，内容如下：委员会进一步了解了为分离 ASHI 资产而探讨的各种方案的最新情况。管理层正在与瑞士代表团密切协调，以澄清和了解设立独立的基金会对税收、监督、控制和豁免的影响。第二种方案是多雇主实体。咨监委同意在其 2024 年 5 月的会议上再次审议该事项，在本文件发布时，该会议尚未召开。

## 依照 IPSAS 39 设立多雇主工作人员健康福利计划

8. IPSAS 39 对设立多雇主雇员福利计划或计划管理的具体程序未作规定。唯一设立了此种计划的联合国专门机构是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它建立了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健康保险（SHI），其中还包括艾滋病署、泛美卫生组织、国际癌症研究机构、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和国际药品采购机制。该计划作为 IPSAS 39 下的多雇主计划运作，自 2012 年采用 IPSAS 以来被世卫组织外聘审计员认为符合 IPSAS 要求。产权组织/UPOV 健康福利计划可采用类似模式。采用世卫组织模式需要：

- (a) 制定正式的条例与细则，作为计划运作的依据。
- (b) 成立正式的咨询委员会，其成员来自参与者和参与组织，并须明确其职责。
- (c) 另行编制符合 IPSAS 所有要求的年度财务报表。
- (d) 发布年度报告，向计划参与者和组织理事机构成员提供，介绍该计划的活动，并提供统计和财务信息。

9. 根据世卫组织提供的信息，满足这些要求主要可以由产权组织和 UPOV 的现有工作人员完成，而且不需要大量额外的支出，具体如下：

- (a) **条例和细则**：产权组织/UPOV 的健康福利计划是与信诺签订的一项保险安排，根据这项安排，产权组织/UPOV 和参保者每年支付保险费，与实际支付的福利有关的风险由信诺承担。因此，信诺提供了关于保障范围的详细条例和细则，并定期更新，以反映合同变化。关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资格的细则由产权组织人力资源部（人力部）记载，适用于两个组织的工作人员。对于产权组织/UPOV 来说，适用的细则必须扩大，以提供有关财务报告、年度报告、咨询委员会的职责和成员构成以及工作人员资格现行规定的信息。
- (b) **咨询委员会**：将成立一个咨询委员会，其职责和成员构成与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健康保险类似。咨询委员会将负责监督各项计划，并就计划的运作和财务稳定性向总干事和 UPOV 副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建议委员会由以下成员构成：产权组织 PBC 从成员国代表中选出的二人，产权组织总干事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任命的二人，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理事会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选出的一人，和从产权组织前工作人员中选出的一人。咨询委员会成员不就其服务收取任何报酬，但可就产生的杂费进行报销。
- (c) **年度审计**：如果产权组织/UPOV 多雇主计划得以建立，该计划将是 IPSAS 下的一个单独实体，需要符合 IPSAS 所有要求的财务报表以及全面的年度审计。审计结果将由咨询委员会审查，并提供给两个组织的成员国。编制报表和执行单独审计预计需要费用。这些费用将在下文讨论。
- (d) **年度报告**：除审计报告外，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健康保险还编拟年度报告，就成员构成、纳入计划的单个雇员福利融资的可持续性提供信息，并对投资表现进行分析；如果设立产权组织/UPOV 多雇主计划，也将编拟类似的报告。除了关于投资基金构成及其表现的详细信息外，该年度报告中还将包括一份年度财务报表。这些财务报表将提供给参与者和每个组织的成员国。报告中的大部分信息可由产权组织/UPOV 的现有工作人员收集，但预计报告的编拟、编辑和翻译将导致一些额外支出，下文将对此进行讨论。

## 设立基金会以持有雇员福利负债投资

10. 另行设立基金会来持有产权组织各大会留出的用于为雇员福利负债供资的投资，符合 IPSAS 39 规定的独立实体的要求，但也必须符合作为其设立依据的瑞士法律的要求。设立基金会不需要增加其他雇主或共同创办人，但 UPOV 的工作人员将包括在基金会的业务范围内，因为 UPOV 工作人员通过产权组织支付薪资，并受产权组织《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的约束。虽然预计基金会将享有向产权组织赋予的相同的特权和豁免——特别是免除瑞士税收，但这一点尚未得到瑞士当局的书面确认。根据律师事务所提供的信息，下文讨论了主要要求及估算的支出：

- (a) **监管机构**：根据瑞士法律，一个政府实体（“监管机构”）将确保基金会资产的使用符合其预期目的，并核查基金会资产在组织、管理、行政和投资方面符合法律和监管规定。它还将确保组织结构、程序和任务分配有清晰的规划，符合瑞士法律的要求。监管机构既收取初始费，也收取年费。
- (b) **注册**：基金会必须在商业注册簿中注册，通常是在基金会所在的州。如果成立基金会，瑞士律师事务所将协助办理注册。
- (c) **规约**：基金会规约对基金会的目标、非营利地位和为运作供资的方法作出规定。规约将由产权组织秘书处制定。根据瑞士法律，基金会的目标只能以受限的方式修改，即在基金会成立十年后修改，并须经监管机构批准。基金会规约还将规定，拟议的修改在向监管机构提交之前，须经产权组织总干事批准。
- (d) **理事会（董事会）**：基金会将由理事会管理，该理事会担任董事会。瑞士法律对理事会成员构成没有具体要求。建议采用与万国邮联公积金计划（养恤基金）类似的构成方式，其中一名成员由产权组织 PBC 从成员国代表中选出，两名由产权组织总干事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任命，一名由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理事会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选出，一名从产权组织前工作人员中选出。基金会理事会成员不就该服务收取任何报酬，但可就产生的杂费进行报销。
- (e) **年度财务报表**：瑞士法律要求基金会按照瑞士公认会计原则（GAAP）规定的形式，编制年度账目。这些账目的格式和大部分内容都不同于产权组织基于 IPSAS 的账目所使用的会计原则，因此必须另行编制账目。年度账目将包含关于投资基金构成及其表现的详细信息，并将提供给计划的参与者、产权组织和 UPOV 成员国。使用外部会计公司编制账目被认为是必要的。此外，瑞士公认会计原则所要求的精算方法与产权组织和 UPOV 财务报表中使用的 IPSAS 方法不同，因此需要进行额外的精算研究。
- (f) **年度审计**：瑞士法律还要求基金会指定一名审计员对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由于财务报表是根据瑞士公认会计原则编制的，因此预计需要与产权组织审计分开进行审计。

## 设立计划/基金会的支出和与运营相关的持续支出

11. 根据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健康保险提供的信息，对建立独立实体及其年度运营的相关支出进行了估算。秘书处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与创建瑞士基金会方案有关的一次性支出和年度运营支出进行了估算。关于所需活动的信息和所涉的总支出见下表。

支出	多雇主计划	基金会
建立实体的支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编拟条例与细则</li> <li>• 组建咨询委员会</li> </ul> <p>[一次性支出概算 15,000 瑞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注册</li> <li>• 监督费</li> <li>• 编拟基金会规约</li> <li>• 组建基金会理事会</li> </ul> <p>[一次性支出概算 20,000 瑞郎]</p>
年度运营支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编制财务报表</li> <li>• 由产权组织外聘审计员[依 IPSAS]进行的年度审计</li> <li>• 编拟向参与者和产权组织/UPOV 成员提交的年度报告</li> <li>• 向咨询委员会提供的人员支持</li> </ul> <p>[年度支出概算 52,000 瑞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年度监督费</li> <li>• 编制财务报表</li> <li>• 由独立的外聘审计员[依瑞士 GAAP]进行的年度审计</li> <li>• 符合监督机构要求的定期精算研究</li> <li>• 基金会理事会的人员支持</li> </ul> <p>[年度支出概算 40,000 瑞郎]</p>

12. 所有初始支出和年度支出都将由独立实体从投资收益中支付，不从产权组织的运营预算中列支。

### 运营管理模式

13. 为限制基金会或多雇主计划的运营支出，包括福利给付（即年假报销、离职回国费用和健康保险费）在内的日常运营将继续由产权组织按目前的做法进行管理。产权组织司库将与投资咨询委员会协商，保留对计划或基金会所持投资进行管理的责任。日常会计责任也将由产权组织财务司管理，但如上所述，财务报表的编制需要外部支持。

14. 所附附件载有示例，说明了建立一个独立实体为雇员福利负债供资将对产权组织财务状况表（资产负债表）以及与现金、投资和雇员福利负债有关的财务报表附注所产生的影响。如前所述，将成员国留出的资金确认为计划资产，将使负债减少，因为计划资产与负债相抵消。不过，报表中将继续提供有关投资和雇员福利负债的详细信息。

### 计划/基金会的行政管理

15. 一旦投资资金转入基金会或多雇主计划，产权组织将无法获得资金返还。这是 IPSAS 39 “雇员福利”的要求，并将受产权组织外聘审计员监督。唯一的例外是如果其中任一实体持有的投资超出精算师计算的指定雇员福利负债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不论是多雇主计划还是基金会，都将向产权组织和 UPOV 偿还投资资产超出精算负债的部分。

16. 如果 UPOV 打算退出多雇主计划，它将必须支付一笔缴款，以支付由产权组织聘请的精算师确定的截至退出之日的雇员赚取福利。如果没有其他雇主加入该计划，与产权组织一起，则该计划将被解散，产权组织必须根据 IPSAS，为未清偿负债拨备全额准备金。产权组织财务报表中雇员福利负债的会计核算将回到目前采用的方法。

17. 基金会只能根据监督机构的决定解散。在这种情况下，基金会理事会必须为支付基金会的所有债务拨备准备金，然后将剩余资产分配给产权组织和 UPOV。

18. 经过几年的时间之后，预计基金会或多雇主计划将积累足够的投资，使这两个实体中的任意一个能够承担为产权组织和 UPOV 偿付退休人员及其扶养人健康保险费的责任，向退休人员支付包括离职回国费用（补助金、旅费和运费）在内的终止任用费以及未使用的年假。偿付费将从这两个组织转入基金会/多雇主计划的资金的投资收益中支付，这样将从产权组织/UPOV 的预算中移除这些支出。基金会/多雇主计划开始向各组织偿付费用的日期将由产权组织总干事根据精算分析确定，并且基金会的这一日期须经监督机构批准。

19. 不过，两个组织的理事机构和产权组织总干事将保留对以下事项的权力：

投资政策——制定关于投资的政策仍将是产权组织各大会的权力。产权组织司库将继续管理投资，投资保管人将继续根据产权组织的采购政策指定，产权组织选定的投资顾问将继续就基金会或多雇主计划持有的投资向产权组织投资咨询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因此，不论是设立基金会还是多雇主计划，预计战略投资组合的构成都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健康保险福利——向产权组织和 UPOV 退休人员提供医疗保险的合同将继续根据产权组织的采购政策指定，退休人员享有的福利的定义将继续根据产权组织各大会批准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条例》和总干事颁布的《工作人员细则》确定。

雇员福利——对未使用年假和离职回国（补助金、旅费和运费）的偿付，将继续根据经产权组织各大会批准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条例》和总干事颁布的《工作人员细则》确定。

筹资——产权组织各大会和 UPOV 理事会将保留确定纳入产权组织和 UPOV 预算的薪资百分比计提（目前产权组织最高为 10%，UPOV 最高为 6%）的权力。这项计提为某些长期福利的费用供资，通过这项计提筹得的超出福利费用的资金将转入由基金会或多雇主计划持有的投资。

规约和条例——产权组织总干事将有权批准基金会的初始规约或多雇主计划的初始条例，并有权批准随后对规约或条例的任何修改。

20. 对于这两个实体，产权组织将保留确定供资水平、福利水平和投资政策的权力。本组织将利用总干事批准内部条例的权力，对基金会履行职责的方式保留一定的控制权。就多雇主计划而言，产权组织将保留实质性控制权，因为该计划的条例和细则将遵循世卫组织的模式。产权组织和 UPOV 的财务报表将提供有关两组织雇员福利净负债的更加透明的信息，并继续提供有关两组织投资和负债的详细信息。对产权组织财务报表将要作出的修改见载于附件的示例。

## 提案

21. 如上所述，不论设立基金会还是多雇主计划都是可行的，并将提高外聘审计员指出的财务报表列报的透明度。经审查，秘书处认为设立多雇主计划是更可取的选择。多雇主计划安排已在世卫组织实施，而且其模式已得到 UPOV 理事会的批准，可由产权组织各大会实施。虽然支出的费用略高，但多雇主计划的实施和运营可完全由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管理，无需瑞士监督机构这样的第三方介入。

22. 建立一个瑞士基金会来管理离职后健康保险、年假和离职回国补助金等雇员福利负债，这种做法与万国邮联预防基金等不同，万国邮联预防基金是根据瑞士有关养恤基金的具体立法设立的。对于产权组织提议的那种基金会，尚无类似的法律就其做出具体规定，这就有可能在未来出现法律问题，并可能产生目前未预见到的费用。

23. 提议决定段落措辞如下。

2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建议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批准文件 WO/PBC/37/12 中所述的提案，即建立一个符合 IPSAS 39 要求的多雇主计划，负责产权组织各大会和 UPOV 理事会为给雇员福利负债供资留出的资金。

[后接附件]

建立单独实体管理战略投资对产权组织财务报表的影响举例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建立独立实体对2023年财务状况表的影响

	目前的列报 原样	建立独立实体后列报 经修改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资产</b>		
<b>流动资产</b>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注1）	88,806	69,473
投资	192,819	192,819
应收会费	2,013	2,013
交换交易应收账款	77,012	77,012
	<u>360,650</u>	<u>341,317</u>
<b>非流动资产</b>		
投资（注1）	1,018,483	788,981
无形资产	26,389	26,389
不动产、厂房和设备	326,952	326,952
	<u>1,371,824</u>	<u>1,142,322</u>
<b>总资产</b>	<b><u>1,732,474</u></b>	<b><u>1,483,639</u></b>
<b>负债</b>		
<b>流动负债</b>		
应付账款和应计项目	21,784	21,784
雇员福利	18,236	18,236
应付转账款	103,906	103,906
预收款	326,598	326,598
准备金	264	264
往来账户	75,817	75,817
	<u>546,605</u>	<u>546,605</u>
<b>非流动负债</b>		
雇员福利（注2）	577,241	328,406
预收款	3,459	3,459
	<u>580,700</u>	<u>331,865</u>
<b>总负债</b>	<b><u>1,127,305</u></b>	<b><u>878,470</u></b>
累计盈余	802,314	802,314
特别项目储备金	21,868	21,868
重估储备金盈余	8,056	8,056
计入净资产的精算收益/（损失）	-233,411	-233,411
周转基金	6,342	6,342
<b>净资产</b>	<b><u>605,169</u></b>	<b><u>605,169</u></b>

注1：战略现金和投资转入由独立实体持有的计划资产

注2：按计划资产公允价值计算的雇员福利负债减少额



附注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将战略定期存款转入独立实体的影响

	当前列报 2023年12月31日	建立独立实体后列报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千瑞郎)	(单位：千瑞郎)
库存现金	48	48
银行存款	22,619	22,619
3个月内定期存款	38,000	38,000
通知存款	8,806	8,806
<b>经营和核心现金共计</b>	<b>69,473</b>	<b>69,473</b>
银行存款（注 1）	19,333	-
<b>战略现金共计</b>	<b>19,333</b>	<b>-</b>
<b>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共计</b>	<b>88,806</b>	<b>69,473</b>

附注 4：投资  
将战略投资转入独立实体的影响

	当前列报 2023年12月31日	建立独立实体后列报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千瑞郎)	(单位：千瑞郎)
短期投资（经营现金）	183,888	183,888
衍生金融工具	8,931	8,931
<b>流动投资</b>	<b>192,819</b>	<b>192,819</b>
中期投资组合（核心现金）	788,981	788,981
长期投资组合（战略现金）	229,502	0
<b>非流动投资</b>	<b>1,018,483</b>	<b>788,981</b>
<b>投资共计</b>	<b>1,211,302</b>	<b>981,800</b>

注 9：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  
确认计划资产对ASHI负债的影响

	当前列报 2023年12月31日	建立独立实体后列报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千瑞郎)	(单位：千瑞郎)
年初设定受益债务	468,634	468,634
利息成本	11,617	11,617
当期偿债费用	25,554	25,554
已缴提存	-4,814	-4,814
债务的精算（收益）/损失：		
经验（收益）/损失	-4,223	-4,223
医疗费用趋势率	-9,300	-9,300
贴现率	70,167	70,167
其他	-	-
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收益）/损失	60,867	60,867
医疗报销费用	-	-
其他人口学假设	-330	-330
人口学假设变动产生的（收益）/损失	-330	-330
<b>年末确认的设定受益债务</b>	<b>557,305</b>	<b>557,305</b>
<b>年初计划资产</b>		<b>219,716</b>
已补充现金/投资		19,284
外汇收益/（损失）		-4,217
公允价值增加/（减少）		12,612
<b>年底资产</b>		<b>248,835</b>
<b>财务状况表中确认的净负债</b>	<b>557,305</b>	<b>308,470</b>

[附件和文件完]